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FK Construction Holdings Limited

新福港建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47)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年度業績公告**

新福港建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內」或「二零二零年」)的綜合年度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九年」)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呈列)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收益	3	3,772,118	5,461,871
直接成本		<u>(3,812,035)</u>	<u>(5,386,722)</u>
(毛損)／毛利		(39,917)	75,149
其他收益		95,847	2,609
其他淨虧損		(7,433)	(530)
行政開支		<u>(78,168)</u>	<u>(84,068)</u>
經營虧損		(29,671)	(6,840)
融資成本		(12,052)	(19,409)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u>1,343</u>	<u>(6,750)</u>
除稅前虧損		(40,380)	(32,999)
所得稅	4	<u>21,406</u>	<u>3,597</u>
年度虧損		<u><u>(18,974)</u></u>	<u><u>(29,402)</u></u>
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19,027)	(28,827)
非控股權益		<u>53</u>	<u>(575)</u>
年度虧損		<u><u>(18,974)</u></u>	<u><u>(29,402)</u></u>
每股虧損 — 基本／攤薄	5	<u><u>(4.8) 港仙</u></u>	<u><u>(7.2) 港仙</u></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呈列)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年度虧損	(18,974)	(29,402)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香港境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u>390</u>	<u>(209)</u>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18,584)</u>	<u>(29,611)</u>
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18,649)	(29,035)
非控股權益	<u>65</u>	<u>(576)</u>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18,584)</u>	<u>(29,61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呈列)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5,670	110,296
商譽		1,209	1,209
遞延稅項資產		60,448	39,049
		<u>157,327</u>	<u>150,554</u>
流動資產			
合約資產		1,115,690	1,422,49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6	400,389	514,244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4,107	3,010
可收回即期稅項		4,726	2,685
已抵押存款		20,113	25,1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9,827	263,505
		<u>1,994,852</u>	<u>2,231,062</u>
流動負債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18,121	19,464
合約負債		189,103	118,191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7	1,273,637	1,307,142
銀行貸款	8	200,417	408,464
租賃負債		27,306	17,908
應付即期稅項		1,853	8,025
		<u>1,710,437</u>	<u>1,879,194</u>
流動資產淨值		<u>284,415</u>	<u>351,86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41,742</u>	<u>502,422</u>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0,057	49,711
遞延稅項負債		4,100	4,542
		<u>44,157</u>	<u>54,253</u>
資產淨值			
		<u>397,585</u>	<u>448,16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	40,000	40,000
儲備		357,659	408,308
		<u>397,659</u>	<u>448,308</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397,659	448,308
非控股權益			
		(74)	(139)
		<u>397,585</u>	<u>448,169</u>
權益總額			

附註：

1 一般資料

新福港建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從事建築及保養項目、在澳門從事建築項目以及在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房屋及物業管理服務以及在香港從事機電工程服務。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七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2 合規聲明及呈列基準

(a) 合規聲明

本公告所載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部分，惟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布若干首次生效或本集團可於本會計期間提早採納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附註2(c)提供與首次應用該等發展產生的會計政策的任何變動有關的資料，惟限於該等財務報表中反映的當前會計期間內有關資料與本集團相關。

(b) 財務報表呈列基準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及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所用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按公平值列賬的衍生金融工具除外。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影響政策運用和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所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在有關情況下認為屬合理的多項其他因素，其結果成為對在其他來源並非明顯可見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的基礎。實際結果或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按持續基準審閱。倘若會計估計的修訂只影響修訂期間，則有關修訂於該期間確認，倘若修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則於作出有關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c)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布以下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業務的定義*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利率基準改革*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重大性的定義*

概無該等發展會對本集團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編製或呈列業績及財務狀況的方式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3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一般樓宇、土木工程及提供其他服務。

(i) 收益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按主要服務項目劃分的客戶合約分類收益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按主要服務項目劃分		
— 一般樓宇	2,908,809	4,288,187
— 土木工程	648,803	988,803
— 房屋管理服務	81,604	80,888
— 其他	132,902	103,993
	<u>3,772,118</u>	<u>5,461,871</u>

(ii) 預計將來確認源自報告日期存在的客戶合約的收益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計於將來確認的與於報告日期未完成(或部分未完成)履約責任有關的總收益金額為4,362,94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725,866,000港元)。此分析僅用於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關於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的披露規定。本集團於將來完成工作時確認預計收益(預計於未來60個月(二零一九年：未來60個月)內發生)。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所載可行權宜之計，並未披露分配至原定預計持續時間為一年或更短合約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金額。另外，合約若載有承諾按單位固定合約價履行未界定任務，且並無合約最低限額釐定部分或全部代價情況下，將不計及可能交易價，而此等合約的最終代價將取決於未來客戶是否使用。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以業務線劃分的分部管理其業務。本集團按與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內部呈報資料方式一致的方法，呈列以下三個可報告分部。

- 一般樓宇 ：該分部提供樓宇結構的底層結構或上蓋工程的工程服務及樓宇結構的保養、維修、改建服務及加建
- 土木工程 ：該分部提供基建設施的工程服務及基建設施的保養、維修、改建服務
- 其他 ：該分部主要提供房屋管理服務、機電工程服務及顧問服務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本集團的最高行政管理層按如下基準監察各可報告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即期稅項及其他公司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個別分部的業務活動應佔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租賃負債及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負債。

分部業績包括參照該等分部所產生銷售額及該等分部所產生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的折舊產生的開支分配至可報告分部的收益及開支。

此外，管理層獲提供有關收益、分佔合營企業業績、折舊、分部於其經營中所用的非流動分部資產添置及分佔於合營企業的負債淨額的分部資料。分部間銷售參考就類似訂單所收取外部價格定價。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提供用於分配資源及評定分部表現的本集團可報告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一般樓宇 千元	土木工程 千元	其他 千元	總計 千元
可報告分部收益(隨時間確認)	<u>2,908,809</u>	<u>648,803</u>	<u>214,506</u>	<u>3,772,118</u>
可報告分部溢利/(虧損)	<u>100,123</u>	<u>(71,966)</u>	<u>21,637</u>	49,794
其他收益及其他淨收入				(777)
折舊				(13,302)
融資成本				(11,475)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開支				<u>(64,620)</u>
除稅前綜合虧損				<u>(40,380)</u>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u>1,343</u>	<u>-</u>	<u>-</u>	<u>1,343</u>
年內折舊	<u>21,062</u>	<u>3,326</u>	<u>2,527</u>	<u>26,915</u>
可報告分部資產	<u>1,127,119</u>	<u>376,451</u>	<u>57,208</u>	1,560,778
遞延稅項資產				60,448
可收回即期稅項				4,726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資產				<u>526,227</u>
綜合資產總值				<u>2,152,179</u>
年內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u>22,774</u>	<u>273</u>	<u>1,218</u>	<u>24,265</u>
可報告分部負債(包括於合營 企業的權益)	<u>1,104,361</u>	<u>310,745</u>	<u>15,801</u>	1,430,907
應付即期稅項				1,853
遞延稅項負債				4,100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負債				<u>317,734</u>
綜合負債總額				<u>1,754,594</u>
分佔合營企業負債淨額	<u>18,121</u>	<u>-</u>	<u>-</u>	<u>18,121</u>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一般樓宇 千元	土木工程 千元	其他 千元	總計 千元
可報告分部收益(隨時間確認)	<u>4,288,187</u>	<u>988,803</u>	<u>184,881</u>	<u>5,461,871</u>
可報告分部溢利/(虧損)	<u>62,632</u>	<u>(71)</u>	<u>5,666</u>	68,227
其他收益及其他淨收入				309
折舊				(13,680)
融資成本				(19,409)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開支				<u>(68,446)</u>
除稅前綜合虧損				<u>(32,999)</u>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u>(6,750)</u>	<u>-</u>	<u>-</u>	<u>(6,750)</u>
年內折舊	<u>15,308</u>	<u>2,545</u>	<u>2,536</u>	<u>20,389</u>
可報告分部資產	<u>1,402,714</u>	<u>524,133</u>	<u>52,815</u>	1,979,662
遞延稅項資產				
可收回即期稅項				39,049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資產				2,685
				<u>360,220</u>
綜合資產總值				<u>2,381,616</u>
年內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u>8,175</u>	<u>3,518</u>	<u>2,379</u>	<u>14,072</u>
可報告分部負債(包括於合營 企業的權益)	<u>1,014,307</u>	<u>347,129</u>	<u>19,439</u>	1,380,875
應付即期稅項				8,025
遞延稅項負債				4,542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負債				<u>540,005</u>
綜合負債總額				<u>1,933,447</u>
分佔合營企業負債淨額	<u>19,464</u>	<u>-</u>	<u>-</u>	<u>19,464</u>

(ii)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經營活動在香港開展，故並未呈列地區資料。

4 所得稅

綜合收益表內的稅項指：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481	1,02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46)	(150)
	435	877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21,841)	(4,474)
	(21,406)	(3,597)

二零二零年香港利得稅撥備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 (二零一九年：16.5%) 計算，惟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為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合資格公司除外。

就該附屬公司而言，首2百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按8.25%徵稅，餘下應課稅溢利則按16.5%徵稅。該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撥備於二零一九年按相同基準計算。

5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虧損19,027,000港元 (二零一九年：28,827,000港元) 以及年內已發行股份400,000,000股 (二零一九年：400,000,000股) 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潛在攤薄股份。

6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373,590	457,07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3,312	35,062
應收合營業務夥伴款項(附註(i))	3,487	21,820
衍生金融工具	-	283
	400,389	514,244

附註：

- (i) 應收合營業務夥伴款項不計息、無抵押及可按要求收回。
- (ii) 除8,20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9,321,000港元)的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後收回外，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所有餘下結餘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或收益確認日期(以較早者為準)的應收貿易賬款(計入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1個月內	361,461	388,289
1至2個月	8,110	61,662
2至3個月	856	295
超過3個月但於6個月內	3,163	6,833
	<u>373,590</u>	<u>457,079</u>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受各客戶個別特徵而非客戶營運所在行業或地區影響，因此倘本集團就單一客戶承擔重大風險，則產生信貸風險高度集中。

本集團就要求若干金額的信貸的全部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聚焦於客戶過往到期付款記錄、目前付款能力，並經考慮客戶特定及客戶營運所在經濟環境相關資料。應收貿易賬款自賬單日期起14至45日內到期。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

7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238,852	354,72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652,627	565,393
應付合營業務夥伴款項(附註(i))	1,062	1,062
建築工程撥備(附註(ii))	34,594	24,288
應付保證金	340,335	361,679
衍生金融工具	6,167	—
	<u>1,273,637</u>	<u>1,307,142</u>

附註：

- (i) 應付合營業務夥伴款項不計息、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償還。
- (ii)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執行建築合約履約責任的不可避免成本超過自合約預期將取得的經濟利益時，本集團將確認建築工程撥備。撥備金額按以終止合約的預期成本與繼續履行合約的淨成本兩者中的較低者的現值計量。本集團會持續檢討撥備金額。
- (iii) 除132,53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16,846,000港元)的款項外，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所有餘下結餘預期將於一年內結算。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1個月內	139,171	262,868
1至2個月	76,651	55,886
2至3個月	12,858	16,462
超過3個月	10,172	19,504
	<u>238,852</u>	<u>354,720</u>

8 銀行貸款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銀行貸款，一年內償還 — 無抵押	<u>200,417</u>	<u>408,464</u>

- (a)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按年利率1.63%至1.69%(二零一九年：3.75%至5.45%)計息。
- (b)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授予本集團、本集團合營業務及本集團合營企業的銀行融資(包括銀行貸款及履約保證)一同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 (i) 轉讓本集團若干建築合約、本集團合營業務及本集團合營企業的項目所得款項；
- (ii) 本集團已抵押存款20,11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5,125,000港元)；
- (iii) 一間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夥伴提供的企業擔保、合營企業夥伴所擁有的私人財產及已抵押存款；及
- (iv) 本公司提供的企業擔保以及本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提供的交叉企業擔保。

9 股息

年內應佔之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之股息：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已宣派及派付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0港仙 (二零一九年：無)	16,000	—
於報告期末後擬派付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8.0港仙 (二零一九年：4.0港仙)	32,000	16,000
	<u>48,000</u>	<u>16,000</u>

於報告期末後擬派付之末期股息並未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10 股本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000,000,000</u>	<u>1,000,000,000</u>	<u>10,000,000,000</u>	<u>1,000,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u>400,000,000</u>	<u>40,000,000</u>	<u>400,000,000</u>	<u>40,000,000</u>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有權於本公司會議上就每股股份投一票。所有普通股就本公司剩餘資產享有同等權利。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年內本集團收益減少30.94%至3,772.12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5,461.87百萬港元)。年內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淨虧損19.03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淨虧損28.83百萬港元)。年內業績受若干因素的不利影響。具有相對較高利潤率的若干項目已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完成或接近完成，導致該等項目於年內的收益及溢利貢獻減少。此外，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爆發拖慢了現有項目的進度，致令收益減少、項目間接成本及分包成本上升，因而令該等項目的毛利減少。建築市場整體競爭仍然激烈，導致年內收益減少及整體營運成本增加。

二零二零年獲批及承接的主要項目

年內，我們於香港以總承建商身份獲批9個項目(來自公營部門及私營機構的項目分別為2個和7個)，原訂合約總額約為1,933百萬港元。下表載列我們年內獲批的一般樓宇及土木工程建築及保養項目概要：

	項目數目	原訂 合約總額 (概約 百萬港元)
5億港元或以上的原訂合約金額	1	1,911
5億港元以下但2億港元或以上的原訂合約金額	無	無
2億港元以下但5,000萬港元或以上的原訂合約金額	無	無
5,000萬港元以下的原訂合約金額	8	22
	<u>9</u>	<u>1,933</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手頭有合共12個一般樓宇工程項目及15個土木工程項目。該等項目原訂合約總額約為120億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在建項目的未完成價值(定義為已確認收益與原訂合約金額之間的差額)約為53億港元。下表載列我們以總承建商身份獲批及承接且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在進行的部分一般樓宇工程及土木工程的大型建築及保養項目詳情：

項目類型	業務分部	工程範疇	原訂合約完工日期	於	
				原訂合約金額 (概約 百萬港元)	二零二零年 財政年度 確認的收益 (概約 百萬港元)
為建築署管理的物業提供保養	一般樓宇工程—保養項目	為建築署(物業事務處)負責的(i)港島東區及離島(南);及(ii)港島西區、南區及大嶼山的樓宇、土地及物業進行改建、加建、保養及維修工程	二零二一年 三月	1,471.8	421.9
土木工程拓展署的工地平整和基礎設施工程	土木工程	元朗錦田南發展計劃工地平整和基礎設施工程—前期工程	二零二一年 七月	409.0	84.3
為房屋委員會管理的物業提供保養	一般樓宇工程—保養項目	為(i)黃大仙、青衣及荃灣區;及(ii)港島及離島區的物業提供保養、改善及空置單位翻新工程	二零二一年 九月	863.2	289.8
土木工程拓展署的碼頭保養合約	土木工程—保養項目	為渡輪碼頭進行保養工程	二零二二年 三月	150.1	57.0
為建築署管理的工程提供設計及施工	一般樓宇工程—保養項目	為建築署負責的政府設施及資助設施的小型工程進行設計及施工—新界及離島(北)	二零二二年 八月	531.1	155.3
房屋委員會公共租住房屋發展計劃及資助出售房屋發展計劃建築工程	一般樓宇工程	公共租住房屋發展計劃及資助出售房屋發展計劃建築工程	二零二二年 十月	3,740.0	859.7

項目類型	業務分部	工程範疇	原訂合約完工日期	於	
				原訂合約金額 (概約 百萬港元)	二零二零年 財政年度 確認的收益 (概約 百萬港元)
房屋委員會資助出售房屋發展計劃建築工程	一般樓宇工程	資助出售房屋建築工程	二零二二年 十月	1,911.0	298.4
為路政署管理及保養九龍東道路	土木工程—保養項目	管理和維修九龍東的公共道路(快速公路及高速道路除外)，包括進行相關的斜坡、道路構築物、隧道、園境設施和小規模道路改善工程	二零二四年 三月	482.6	256.3
渠務署污水處理設施的機電工程	土木工程	污水處理設施的機電工程—石湖墟淨水設施(主體工程第一階段)	二零二四年 五月	557.6	21.5
香港國際機場三跑道系統工程合約	一般樓宇工程	新綜合機場控制中心樓宇及土木工程	二零二四年 九月	440.7	89.3

二零二零年完成的主要項目

完成項目指我們自相關客戶收到完工證明書或合約年期已屆滿的項目。年內，本集團以總承建商身份完成的主要項目詳情如下：

項目類型	業務分部	工程範疇	原訂合約期	於	
				原訂合約金額 (概約 百萬港元)	二零二零年 財政年度 確認的收益 (概約 百萬港元)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的公園主合約	一般樓宇工程	於西九龍文化區興建藝術公園	二零一六年 七月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1,140.2	64.1

項目類型	業務分部	工程範疇	原訂合約期	於	
				原訂 合約金額 (概約 百萬港元)	二零二零年 財政年度 確認的收益 (概約 百萬港元)
香港房屋協會的建議資助房屋發展項目	一般樓宇工程	興建1棟31層高住宅樓、1棟1層高商場、露天停車場及斜坡加固	二零一七年六月至二零一九年六月***	464.0	4.3
土木工程拓展署的啟德發展計劃	土木工程	前跑道南面基礎設施發展工程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九年九月***	1,947.0*1	48.5**
房屋委員會公共租住房屋發展計劃建築工程	一般樓宇工程	公共租住房屋發展計劃建築工程	二零一七年八月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	707.0	73.2
房屋委員會資助出售房屋發展計劃建築工程	一般樓宇工程	資助出售房屋發展計劃建築工程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至二零二零年二月	513.0	88.9
香港科技大學國際研究生宿舍主合約	一般樓宇工程	於香港科技大學興建國際研究生宿舍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至二零二零年二月	316.4	108.3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的M+海濱長廊工程合約	一般樓宇工程	興建M+海濱長廊項目	二零一八年一月至二零二零年二月	69.7	28.8
為機場管理局管理的液壓和泵送系統及樓宇提供保養	一般樓宇工程—保養項目	為機場管理局管理的液壓和泵送系統及多幢樓宇提供保養、改善及翻新工程	二零一五年一月至二零二零年三月	221.8	6.0
為房屋委員會管理的物業提供保養	一般樓宇工程—保養項目	為房屋委員會管理位於屯門及元朗的物業提供保養、改善及空置單位翻新工程	二零一七年四月至二零二零年三月	246.7	26.0
為建築署進行基礎設施工程	一般樓宇工程	興建啟德車站廣場(第一期工程)	二零一九年二月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	283.6*2	55.1**

*1 採用合營業務形式，本集團持有40%合約權益。

*2 採用合營業務形式，本集團持有51%合約權益。

** 已確認收益指我們應佔該合約的份額。

*** 原訂合約完工日期已推遲，而合約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成。

我們的大部分收益來自一般樓宇及土木工程。年內，一般樓宇及土木工程業務收益分別為2,908.81百萬港元及648.80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4,288.19百萬港元及988.80百萬港元)，分別佔年內本集團總收益約77.11%及17.20%(二零一九年：78.51%及18.10%)。

年內，除一般樓宇及土木工程外，我們亦提供其他服務，主要包括向香港及中國的房地產提供房屋及物業管理服務(如清潔服務及保安管理服務)、機電工程服務及BIM服務。其他服務應佔收益佔年內本集團總收益約5.69%(二零一九年：3.39%)。

於報告期後獲批的合約

於報告期後，本集團已獲批及承接以下一般樓宇工程合約，下表載列該項目的詳情：

項目類型	業務分部	工程範疇	合約期	原訂合約金額 (概約百萬港元)
香港房屋委員會非公營房屋的基礎設施工程	一般樓宇工程	非公營房屋設施—運輸基礎設施工程、活水公園和文化園景大道	二零二一年三月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1,497
為建築署管理的物業提供保養	一般樓宇工程—保養項目	為建築署(物業事務處)負責港島西區、南區及大嶼山的樓宇、土地及物業進行改建、加建、保養及維修工程	二零二一年四月至二零二五年三月	830

項目類型	業務分部	工程範疇	合約期	原訂合約金額 (概約百萬港元)
為建築署管理的物業提供保養	一般樓宇工程—保養 項目	為建築署(物業事務處)負責屯門 及元朗的樓宇、土地及物業進 行改建、加建、保養及維修工 程	二零二一年 四月至 二零二五年 三月	785

財務回顧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二零一九年的5,461.87百萬港元減少約1,689.75百萬港元或約30.94%至二零二零年的3,772.12百萬港元。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一般樓宇業務收益減少1,379.38百萬港元及土木工程業務收益減少340.00百萬港元所致。

一般樓宇業務收益由二零一九年的4,288.19百萬港元減少約1,379.38百萬港元或約32.17%至二零二零年的2,908.81百萬港元。有關年度之間的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完成若干一般樓宇合約，主要包括房屋委員會的公共租住房屋發展計劃以及香港房屋協會的建議資助房屋發展項目建築工程。此外，COVID-19疫情的爆發拖慢了現有項目的進度，導致有關年度之間的收益減少，惟部分被有關年度之間根據其他一般樓宇合約(包括房屋委員會公共租住房屋發展計劃建築工程)工程進度確認的收益增加所抵銷。此外，有關年度之間的收益減少亦因年內若干新獲批的一般樓宇合約所確認的收益所抵銷，包括房屋委員會的資助出售房屋發展計劃建築工程。

土木工程業務的收益由二零一九年的988.80百萬港元減少約340.00百萬港元或約34.39%至二零二零年的648.80百萬港元。有關年度之間的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若干土木工程合約(包括啟德前跑道南面基礎設施發展工程)已經完成，且部分被有關年度之間根據其他土木工程合約(包括路政署在九龍東的道路管理及維修)工程進度的收益增加所抵銷。

其他服務(主要包括房屋及物業管理服務、機電工程服務及BIM服務)的收益於二零二零年為214.51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184.88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5.69%(二零一九年：3.39%)。

年內，我們的業務仍主要專注於香港市場。

(毛損)／毛利及毛利率

年內，本集團錄得毛損39.92百萬港元，而二零一九年則錄得毛利75.15百萬港元。年內的毛損主要由於下列各項的綜合影響：(i)年內其中一份土木工程合約(「項目A」)虧損55.68百萬港元及(ii)另一份土木工程合約(「項目B」)虧損48.56百萬港元。COVID-19疫情的爆發對項目A進度造成負面影響，導致項目A材料及設備的供應嚴重延誤，工地間接成本及分包成本增加，而有關費用是無法收回的。項目B因不可預見的情況(包括延遲取得伐木工程許可)而導致工程進度嚴重延誤，令項目B的整體建築及間接成本增加，而有關費用是無法收回的。此外，項目B的賠補償事件估值較預期為低，導致估計收入不足。

撇除項目A及項目B錄得的虧損外，有關年度之間的整體毛利下降約10.83百萬港元或14.41%，此乃由於多項因素造成，包括COVID-19疫情爆發拖慢了現有項目的進度及整個建築市場的競爭加劇致令收益減少、項目間接成本及分包成本上升，以及總體毛利減少。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錄得的毛利率為-1.06%，而二零一九年的毛利率則為1.38%。若干土木工程合約的分包成本及間接成本出現不尋常的超支情況，對本集團二零二零年的毛利率產生不利影響。此外，整個建築市場的競爭加劇令整體建築成本增加，並影響盈利能力。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主要包括利息收入及雜項收入。二零二零年的其他收益為95.85百萬港元，其中包括「保就業」計劃下的一次性政府補貼約91.98百萬港元。撇除政府補貼，我們於二零二零年的其他收益與二零一九年的2.61百萬港元大致相同。

其他淨虧損

二零二零年的其他淨虧損為7.43百萬港元，而二零一九年則為0.53百萬港元。差額主要是由於二零二零年計入利率掉期已實現及未實現虧損淨額7.73百萬港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及租金支出。二零二零年的行政開支為78.17百萬港元，而二零一九年則為84.07百萬港元。是項減少乃主要由於有關年度之間的員工成本減少所致。

融資成本

二零二零年的融資成本為12.05百萬港元，而二零一九年則為19.41百萬港元。是項減少乃主要與平均銀行貸款結餘及平均利率減少令銀行利息開支減少有關。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二零二零年分佔合營企業業績的純利為1.34百萬港元，而二零一九年的淨虧損為6.75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錄得的純利主要是來自若干娛樂場及度假村項目，而二零一九年錄得淨虧損乃主要由於其中一個路氹城度假村項目錄得虧損所致。

所得稅

二零二零年所得稅抵免21.41百萬港元，而二零一九年則為所得稅抵免3.60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的淨貸方金額主要是由於確認若干附屬公司賬冊預期於未來年度使用的稅項虧損產生的遞延稅項。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

基於上述因素，本公司權益股東於二零二零年的應佔虧損為19.03百萬港元，而二零一九年則為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為28.83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股本397.59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448.17百萬港元)及下文「借款」一段所詳述的銀行貸款200.42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408.46百萬港元)。

現金狀況及可用資金

年內，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良好，以經營現金流及銀行借款撥付營運資金。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449.83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263.51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17(二零一九年：1.19)。

我們的現金一直及預期將繼續主要用作營運成本。

借款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須於一年內償還的銀行貸款約為200.42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408.46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按年利率介乎1.63%至1.73%(二零一九年：3.75%至5.45%)計息。有關年度之間減少的銀行貸款乃是由於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得到改善。有關年度之間本集團的借款淨額(即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款淨額145百萬港元提高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淨額249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及澳門亦擁有約2,540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2,205百萬港元)的未動用銀行融資(包括貸款、信用證及保函信貸)。本集團所有銀行融資均須待若干契諾達成後方可作實，該等契諾常見於與金融機構之間的借貸安排。本集團政策為定期監控流動資金需求及遵守借款契諾的情況，確保維持充裕現金儲備及獲主要金融機構授予充足的資金額度，以應付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於年內本集團依然遵守其貸款契諾。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50.41%(二零一九年：91.14%)，按各年末計息借款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流動資產淨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284.42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351.87百萬港元)。

董事會定期審閱本集團合約負債的到期分析，確定本集團並無流動資金問題會令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受到嚴重質疑。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為購置廠房及設備(例如汽車及設備)，預期仍會以內部資源及經營所得現金流提供資金。年內，本集團在購置廠房及設備方面產生2.36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15.45百萬港元)開支。

外匯風險

本集團功能貨幣為港元，業務以及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計值。本集團有現金結餘以美元、人民幣及英鎊計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並無美元相關貨幣風險。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本集團的外匯風險。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重大收購或出售以及重大投資或股本資產計劃

年內，並無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重大收購或出售，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投資或股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所持重大投資

除附屬公司、一間合營企業及合營業務之投資外，年內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財務擔保及或然負債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其他財務擔保及或然負債：

- (a)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機構以本集團客戶為受益人授出約271,75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87,310,000港元)的履約保證，以作為本集團妥善履行及遵守本集團與客戶所訂立合約項下責任的擔保。本集團已為以上履約保證提供擔保。倘本集團未能向獲授履約保證的客戶妥善履行責任，則有關客戶可要求金融機構向其支付有關要求訂明的款額。隨後本集團須相應向有關金融機構進行償付。履約保證將於合約工程完工後解除。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認為不大可能會有針對本集團提起的申索。

- (b)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提供141,54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66,447,000港元)的擔保，相當於授予澳門合營企業之若干銀行融資283,08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32,893,000港元)的50%比例擔保。50%比例融資已動用55,65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88,530,000港元)，其中51,04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60,756,000港元)指由金融機構授予合營企業客戶的履約保證。
- (c)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擔保確認任何遞延收入，原因是其公平值無法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可靠計量且並無產生交易價格。
- (d) 本集團附屬公司為有關僱員補償案例及人身傷害索償的多項索償、訴訟及潛在索償的被告。本公司董事認為，索償由保險妥為保障，解決該等法律索償產生經濟流出的可能微乎其微，因此，經審慎考慮各項案例後認為，毋須就該等訴訟相關的或然負債作出撥備。

抵押資產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已抵押存款20.11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25.13百萬港元)及將本集團若干建築合約、本集團的合營業務及本集團合營企業的項目所得款項出讓予銀行作為銀行融資(包括銀行貸款及履約保證)的抵押。已抵押存款於有關年度之間保持相對穩定。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二零一九年：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澳門及中國有1,698名僱員。

本集團根據香港、澳門及中國的相關勞工法例與僱員訂立單獨的勞工合約。提供予僱員的薪酬一般包括薪金、醫療福利及花紅。合資格僱員亦可能獲授購股權。一般而言，本集團視乎每位僱員的資格、職位、資歷及經驗釐定僱員薪金。

未來前景

COVID-19已對本地及全球經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預期於二零二一年影響將會持續。因此，我們預期香港的承包商(包括本集團)將繼續面對利潤率的壓力。然而，我們相信香港政府將採取更多舒緩措施，以克服挑戰並緩解COVID-19爆發為商界帶來財務負擔。加上政府對香港土地開發和提供公共住房的持續承諾和努力，董事會對本集團的未來發展仍然充滿信心，並繼續利用現有的競爭優勢來實現我們的長期業務目標。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會深明公司能平穩、有效及透明地運作，招商引資，維護股東與持有人的權利並提升股東價值，企業管治常規的作用至關重要。本公司致力達成並保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透過有效的企業管治程序引領本集團再創佳績，提高企業形象。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董事會認為，於年內，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及C.2.5條外，本公司均已遵守所有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並無設有行政總裁，該角色一直由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兼任。陳麒淳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董事總經理。鑑於陳先生自一九九九年以來一直承擔本集團日常經營管理的職責，董事會相信陳先生兼任兩職可實現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認為在該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屬適當。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C.2.5條，本公司應擁有內部審核職能部門。本公司並無設立獨立內部審核部門，然而，董事會已實施適當措施，履行與本集團不同層面相關的內部審核職能。於二零二零年，本公司已委任外聘內部控制顧問定期檢討內部控制系統，評估內部控制系統的成效以及制定規劃及建議，務求改善內部控制措施及政策。我們擬檢討本集團重要內部控制的成效，以保證主要內部控制措施妥善執行及發揮擬定作用。

儘管如此，董事會認為此管理架構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屬有效，並能形成充分的權力制衡。董事會會持續檢討本身的企業管治常規，以提高企業管治標準，遵守監管規定及滿足本公司股東（「股東」）與投資者日益提高的期望。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向全體董事作出詳細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彼等於年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標準規定。

根據標準守則第B.13條，董事亦要求因任職或受聘於本公司或附屬公司而可能知悉本公司證券內幕消息的任何本公司僱員或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或僱員不可在標準守則禁止的情況下買賣本公司證券（猶如其為董事）。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報告期後事項

就董事會所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本公告日期並無任何須予披露的重大事項。

審核委員會之審閱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不時修訂本）訂立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主要審閱本集團的年內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準則與慣例以及本集團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體系。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財務數字已由本集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與本集團年內綜合財務報表草案所載的金額作出比較，發現金額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的工作並非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所述的審核、審閱或其他核證工作，故此核數師並無作出保證。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謹訂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二)舉行。召開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根據本公司細則、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刊發並寄予股東。

末期股息

董事建議年內本公司每股普通股(「股份」)派發末期股息每股8.0港仙(二零一九年：每股4.0港仙)，總計32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16百萬港元)。有關股息派付須經股東於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獲批後應付予二零二一年六月三日(星期四)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預期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七日(星期四)或前後派付建議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有權出席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本公司股東應確保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填妥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遞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為釐定有權享有建議末期股息的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本公司股東應確保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填妥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遞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報

本年度綜合業績公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sfkchl.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二零二零年年報將寄發予股東，亦可於以上網站獲取。

致謝

董事會謹就本集團管理層及全體員工的努力及奉獻，以及就本公司股東、業務聯繫人士及其他專業人士於年內對本集團的一貫支持深表謝意。

承董事會命
新福港建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麒淳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麒淳先生、陳楚東先生、容劍文先生及楊楚賢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良俊先生、詹勳光先生及陳劍雄先生。